

舞以当歌

——罗丹人体速写赏析

文/马明松

什么样的艺术作品能让我们过目不忘？什么样的艺术作品能让我们留连往返？什么样的艺术作品能让我们心潮澎湃，为之动情，愿与之厮守终生？

走过漫漫的艺术发展史，游历座座美术馆、博物馆，太多的美术作品环绕着我们，让我们兴奋、让我们震惊、让我们不知所措，可是令我们心仪的作品又有多少？太多的作品总让我们有一种要担负起历史重任的感觉，太多的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让我们压抑、让我们窒息、让我们累得喘不过气。只有在看到那些寥寥几笔就勾勒出形象特征、勾勒出物象美感的草图或者速写时才让我们有了轻松愉悦的情绪；尤其是当看到罗丹的人体速写时，我们为之振奋——平静中涌动着激情、柔情中透出道劲、恬淡中蕴涵着的是无尽的意味，使人猛然记起还有一个精神世界的存在，还有一个可以期待、可以向往的美好天地。

罗丹的速写风格有它几个不同的发展阶段。

罗丹在早期主要以钢笔作为绘制速写、草图的工具，先用钢笔起轮廓，然后用画笔蘸墨汁染上明暗，有点儿像古典时期大师们的草图样式，这样的速写与他的雕塑在视觉上很接近——用明暗的方法制造出雕塑效果，人物形象严谨、朴实、厚重，体现了他对传统的一脉相承。在这里，速写是他创作的草图，并始终为他的雕塑服务。之后，罗丹用铅笔作为画人体的主要工具，在铅笔轮廓的基础上再用水彩单色淡淡的罩上一遍，看起来就像是铅笔淡彩，不经意中显现出对待艺术的严谨态度——

《西部故事》马明松作品



有的作品在用淡彩罩染时脱离开原来铅笔的轮廓、直接用水彩塑造出更为接近视觉效果形体。此刻，速写成为他表达情感的工具，成了他信手拈来的随意之作，并逐渐地与他的草图样式割裂开来。再后来，罗丹虽然继续用铅笔画人体速写，但不再用淡彩罩染；当他想表现明暗时，借以手指直接指抹轮廓线来表达，表现更为随意、生动，充满诗意与神秘。这个时期他的速写更进入了一个自由的境界、出神入画，完全摆脱了他的雕塑，也脱离了他一贯严谨的作风，此刻的形已是他心中之形，神亦是他心中之神，形象、动作已入他心灵之境。

虽然罗丹被誉为西方雕塑史上三大杰出雕塑家之一，大量感人致深的雕塑作品让世人敬仰，而且只要提起罗丹，人们首先想到的也是他的雕塑作品。但是，我更喜欢他的人体速写，尤其是他的铅笔淡彩速写。

如果说看德加的人体作品的感觉如同从钥匙孔去看的话，那么看罗丹的人体速写应称为亲临现场。在他这里，他恢复了与裸体相习见的古风，模特儿和画家之间不再有难以逾越的距离，他们之间俨然是以朋友相待，这正是罗丹的不同他人之处。罗丹这样解释他的作品：“我完全服从自然，从没想去支配自然。我唯一的野心，就是对于自然的卑顺忠实。”他对美的理解是：“惟一的美，即蕴藏的真。当一件艺术品或一部文学作品映现出真，表达出深刻的思想，激起强烈的情绪时，它的风格或色彩与素描显然是美的了。但这‘美’只在作品反映出来的‘真’上。”康德也曾经有过这样的表述，“自然之所以在我们审美判断中成为壮美，不是因为它激起恐惧情绪，而是由于它能唤醒我们自己的力量。”

如罗丹的《人体组合》作品系列，在这些作品中大概都表现了两个相互交织的人体，或一前一后、或一跪一站、或一跪一仰、或一坐一立、或相互叠加、或双臂缠绕、或双目对视；看似同志却互不关心，看似恋人却神情冷漠，看似颓废却充溢着活力，看不出喜悦看不出悲哀，看似什么都无却又包涵全部……还有，在他单个人物形象的作品中，有站立的裸女、坐着的裸女、蹲着的裸女、跪着的裸女、躺着的裸女、裸女的背面、腹部着地的裸女、四肢着地的裸女、双腿交叉的裸女、一只脚抬起的裸女、手臂抬起的裸女、一条腿跪着的裸女、一条腿放到头顶的裸女、低头梳发的裸女、劈叉的裸女……各种动态，只要你能想出，都能

在这里寻到。看到这些作品，就如同时间在这里定格、动作在这里凝固；就像照相机瞬间按下了快门，那么从容不迫，动态虽然夸张，看起来却是那么合理；看似柔软的线条，表达的却是对形体的质的认识；使人感到这不是画出来的，是他用手托出、捏出、塑出的心中勾画已久的形象。我们欣赏罗丹的速写，足以叹赏的并不是速写本身，也不是几条巧妙的、带有磁性的线条，也不是欣赏他对人体的熟练程度；也不是他表现的交织的人体之间的微妙关系，而是它所包含的意义，是罗丹眼里看到、手里表现出的柔美精神，是他从心底流出的对于自然的挚爱。

在作画过程中，他时常会发出如此般的感慨，“喔，这一个肩膀真是醉人啊！这条曲线是如此的完美，我的素描太呆滞了……我努力尝试……然而！……瞧，我用同一模特儿所作的第二张习作，比较要肖似些……可是还差得远呢！”“再看这个颈脖，可爱的凹凸，真有飘渺出尘之致。”“这另外一个的臀部，又是如何美妙的波褶！包裹着筋肉的皮肤的温柔之感，真是令人拜倒！”在这种样式中，个体的情绪是他表现的主题；用笔洒脱，无论是铅笔线条还是染色时的用笔就像一阵风扫过，奔放而不狂乱、随意而不随便、简约而不空洞。此刻，这里已没有线条、没有形体、没有色彩，留下的是生命的张力、是舞者的脚步；看似简单却蕴藏神秘；看似不经意的情感流露却蕴涵追求和目标、看似无意的笔墨情趣却体现着对语言的高度升华。在他的人体速写中，我们看见了春光璀璨，看见了悠远广阔；也看见了惨淡苦涩、苍茫沉郁；看到了生、也预见死了；读出了欲望的历史与神话，照见了生命的底蕴和意义。就他本人而言，他不再把速写当作草图和即兴之作，他把速写看作重要的作品——艺术品，并用艺术的严谨态度去对待；把速写当成了一种艺术体验——反复的制作，铅笔淡彩、淡彩之后剪下再粘贴到另一张有色纸上、还有的类似剪纸拼贴，在这种不厌其烦、反反复复的制作当中，体现了罗丹对过程的热衷和愉悦、体现了罗丹的良苦用心、体现的是罗丹对美的追求、体现的是罗丹对美的法则的独特的见解，记载着他的悲喜、他的惆怅、他的孤寂、他的梦境；记录着他的点点滴滴的经验、他的灵感的冲动、他的生命的痕迹，从中他也寻到了一种意想不到的慰安。

显然这需要相当娴熟的技巧，任何艺人不能轻视也不能放弃对技艺的探求。罗丹本人就特别重视对技法的训练。他说，“必须具有纯熟的手腕，才能表白其所知。”“如果艺人忽略



《溪》马明松作品

了对技巧的训练，将永远达不到他的目的，永远传达不出情操与思想。这种艺术家无异于欲奔驰而忘记喂他牲口的骑主一样。”但是技艺本身是没有任何意义的，它只是艺术家表达情感的方法和手段而已，只有当技艺和艺术家的真实情感完美结合之后才会有伟大的作品出现。

罗丹之所以有这样的作品出现，还因为他有着与众不同的工作方式、有着他敏锐的眼光、有着他独特的审美情趣。正如葛赛尔所描述的：在罗丹的工作室里，好几个裸体的男女模特儿踉蹌着，他们呈露着的肉体映出人体在自由活动的自然状态。他深知，人体中的每一个毛孔无一不传达出内心之变化、情绪之波动，因此他长期观察他们、谙习他们，故能熟知人体动作时的肌肉状态，故能轻易地捕捉到模特儿那不经意的顷刻，故在他的作品中蕴藏着一种我们意想不到的表现力；并自始至终能抓住全部肉体所体现出的情感。另外，罗丹对美的独特的理解也是构成他作品风格的重要因素。“自然中的一切都是美的”是罗丹创作过程中始终遵循的法则。正如他所说的那样，“我不是听从他们（模特儿），我是听从自然。”“我看到的是全部的‘真’，不只是外表的‘真’。”“至于我，真实的猎人，生命的侦察者，……我在观察所得的活跃的姿态上取材，但我决不去造作材料。”对美与丑的独特见解、对真与假的辨析、对生命意义的探索、对艺术的不懈的探求、对无穷与永恒的憧憬，构筑了罗丹整个人生的轨迹，也渗透在他的每一件作品中。

马明松 河南漯河职业技术学院美术系讲师